



附件：

湖南科技大学五届一次教代会代表提案办理反馈表

办理单位	社会科学处	协助单位	
提案名称	关于将“国家艺术基金”项目认定为6级及以上科研项目的提案	提案编号	202440
提案办理情况	<p>校工会、齐白石艺术学院：</p> <p>齐白石艺术学院雷永明老师在校五届一次“双代会”提交了《关于将“国家艺术基金”项目认定为6级及以上科研项目》的提案。经社科处根据汇报、调研与综合研究，结合学校哲学社会科学当前发展实际，现回复如下：</p> <p>社科处拟将国家艺术基金项目认定为五级科研项目（视同于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年度项目）。该项目认定工作将在下一轮文件修订中提出研究与讨论，认定结果以最终公布文件为准。</p> <p>负责人签名（公章） </p>		
分管校领导意见	<p>同意</p> <p>签名：王进  年 月 日</p>		

注：请于2024年11月15日前将此表交至校工会办公室并发送至 gh@hnust.edu.cn